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FDG Electric Vehicles Limited 五龍電動車（集團）有限公司

*（已委任臨時清盤人）
（只適用於公司重組）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29）*

內幕消息

- (1) SINO POWER RESOURCES INC.提交之清盤呈請及委任
聯席臨時清盤人（只適用於公司重組）更新；及**
- (2) 金港集團投資有限公司提交之清盤呈請更新**

本公告乃五龍電動車（集團）有限公司（已委任臨時清盤人）（只適用於公司重組）（「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第13.25(1)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下的內幕消息條文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三月四日、二零二零年三月九日、二零二零年三月十二日及二零二零年三月十九日之公告（「該等公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SINO POWER RESOURCES INC.提交之清盤呈請及委任聯席臨時清盤人（只適用於公司重組）更新

由於2019冠狀病毒於百慕達爆發，本公司從其百慕達法律顧問獲悉百慕達法院將關閉直至二零二零年四月六日。因此，原定於二零二零年三月十九日下午二時三十分（百慕達時間）於百慕達法院進行就聯席臨時清盤人單方面申請之各方應訊已延期及並未有應訊日期。當百慕達法院已確定延期聆訊的日期，本公司將作進一步公告。

金港集團投資有限公司提交之清盤呈請更新

由於百慕達法院將維持關閉直至二零二零年四月六日，本公司向百慕達法院作出(a)就(i)根據本公司供股發行最多974,734,936股股份；及(ii)股份獲准在聯交所買賣之認可令申請原定於二零二零年三月十九日（百慕達時間）在百慕達法院之聆訊；及(b)就撤銷金港清盤呈請之申請已定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三日（百慕達時間）在百慕達法院之聆訊亦已延期及並未有應訊日期。當百慕達法院已確定延期聆訊的日期，本公司將作進一步公告。

股東及本公司潛在投資者於買賣及擬買賣股份或本公司其他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代表董事會
五龍電動車（集團）有限公司
(已委任臨時清盤人)
(只適用於公司重組)
主席
盧永逸

香港，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謝能尹先生（首席執行官）、陳言平博士（首席技術官）及曹忠先生（被暫停職務）；非執行董事盧永逸先生（主席）及黃坦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陳育棠先生、費大雄先生及謝錦阜先生。

網址：<http://www.fdgev.com>